

连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连州市2025年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

为落实2月27日省、清远市、连州市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精神，确保全国两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形势稳定，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制定《连州市2025年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附件：1. 《连州市2025年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2. 关于印发《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3. 粤森防办函〔2025〕6号广东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连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3月3日



附件 1:

连州市 2025 年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 防控工作方案

全国两会即将召开，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省、清远、连州有关工作部署，切实做好重点时段、重要会议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锚定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全省、全市高质量发展大会的要求，全面推进绿美连州生态建设，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重大风险，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坚决遏制人为因素引发森林火灾多发态势，坚决杜绝重特大森林火灾，坚决杜绝人员伤亡事故，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生态安全与社会和谐稳定，以高水平的安全保障清远高质量发展。

二、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3 月 15 日。

三、工作内容

（一）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强化工作部署。全国两会即将召开，确保森林防灭火形势稳定是当前重大的政治任务。各镇（乡）、各相关部门要清醒认识当前森林防灭火面

临的风险考验和差距不足，认真吸取近期我市森林火灾多发频发的深刻教训，加强形势分析和会商研判，组织对当前尤其是全国两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不出问题。要着眼极端天气带来的巨大威胁和风险隐患，“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坚决避免松懈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全力把风险化解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二）加强源头治理，进一步严控野外火源。要紧盯重点时段，即日起至全国两会结束，严格执行森林防火禁火令，严管一切野外用火。各镇（乡）要紧盯重点区域，在主要进山口、景区入口等重点区域设置森林防火检查站，每个检查站由 2-3 名镇、村干部或党员把守，护林员要加密巡山护林频次，坚决杜绝火源火种进山入林。要紧盯重点环节，严格管控农事用火和林区施工作业动火，严格执行用火报备报审、监烧等制度，规范林区林缘烧田边草、烧荒、积肥等农事用火行为。要紧盯重点人群管理，建立重点人群风险管控台账，加强对留守老人和未成年人的引导教育，督促监护人落实管控责任，防止因监护不力引发森林火灾。

（三）聚焦隐患排查，进一步消除火灾风险。要深化巩固 2024 年森林火灾重大隐患动态清零专项行动成果，持续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林业部门要牵头组织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发改、电力、铁塔等部门要深入推进林区输配电线路设施隐患治理；交通、铁路等部门要组织对全市范围内铁路、高速公路沿线可燃物进行“五清”；公安、林业

等部门要深入推进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重点打击林区违规农事用火、祭祀用火、生产性用火、非生产性用火等行为，严查森林火灾案件，坚决防范人为引发森林火灾。

（四）广泛宣传动员，进一步筑牢人民防线。要采取寓教于乐、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做到直截了当、通俗易懂。要丰富宣传内容，市林业局要协调制作森林防灭火宣传短视频、警示教育片等；各镇（乡）悬挂不少于30个固定宣传牌、20条横幅，有防火任务的村（居）悬挂不少于3条横幅、10条标语。要加大宣传覆盖面，充分利用“村村通”广播、喇叭和巡游车，间断地开展防火宣传。要加强典型案例宣传，教育群众依法安全用火，倡导移风易俗、文明祭祀，明确林区禁放烟花爆竹、孔明灯等，筑牢群防群治人民防线。

（五）加强督导帮扶，进一步压实各级责任。即日起至3月15日，市森防办将组织协调有关部门成立明查暗访工作组，采取明查暗访、“四不两直”等方式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督导检查和工作帮扶，重点检查工作部署、责任落实、火源管控及隐患排查、应急准备和火案查处等情况，推动工作落实。各镇（乡）也要成立督查工作组，到村（居）一线督导森林防灭火工作措施落实，坚决做到看住人、管住火、守住林。

（六）强化应急准备，进一步提升处置能力。各镇（乡）要制定全国两会期间处置森林火灾专项预案，及时补充防灭火装备物资，提前做好扑火救灾的各项应急准备。要根据工

作实际，开展实战演练和拉练，提高实战能力，保持临战状态。全国两会期间，市综合应急救援大队和各镇（乡）专兼职综合救援队非雨天全部停止休假，要严格落实“村 3+镇 县 2 个 50%携装巡查和火情热点 2 小时内 100%处置完毕”措施，并要配合好广东机动队伍开展防火巡查工作，并加强队伍之间学习沟通，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反馈火情险情，严格规范火情信息报送。一旦发生火情，要重兵投入、快速扑救，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杜绝人员伤亡事故发生。

四、有关要求

各镇（乡）、各相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全国两会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各项措施，确保全国两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形势稳定。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落实森林防灭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压实属地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经营单位和个人主体责任。

二是强化统筹协调。市应急管理局要加强统筹协调，指导相关部门加强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火灾预警监测和信息发布，组织指导协调火灾扑救工作；市林业局要加强火灾预防，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日常检查、宣传教育、防火设施建设和火情早期处理等工作；市公安局要加强火案侦破，做好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协同市林业局开展防火

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其他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工作落实。

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全国两会期间发生森林火灾的，市将提级调查，严格责任追究，对因责任不落实、履职不作为、措施不得力，导致森林火灾频发、多发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个人责任。